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急救中心迁址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9月10日，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在长乐机场生活区榕航楼组织召开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急救中心迁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及环评单位）、福建省煤炭工业环境监测中心站（监测单位）、福建中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福建蓝宇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废水处理设施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的3名专家，共11人，会议成立了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急救中心迁址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根据《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急救中心迁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794-201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代表和专家踏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主要内容的介绍，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急救中心迁址项目位于福州市长乐区漳港街道福州长乐机场生活区榕航楼内1至3层，占地面积650m²，使用面积1320.2m²，医务人员数量21人，均不在急救中心内食宿，年开诊时间250d，每天8小时，不设置床位和牙椅，设计门诊量50人次/d、急诊量5人次/d、体检量30人次/d。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5年1月，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急救中心迁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月25日长乐市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审批（长环评[2016]2号）。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5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与环境影响报告表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较环评阶段部分发生变化，主要表现在各楼层部分科室设置和污水处理设施所采用的消毒工艺等 2 个方面；项目医疗设备数量较环评阶段有所增加，但 DR 机和透视机数量、型号/规格与环评阶段一致。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水污染源主要为门诊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pH、COD、BOD₅、SS、氨氮、LAS、粪大肠菌群、总余氯等，经管道收集后，自流进入化粪池（有效容积 9m³），进行厌氧处理，再流经格栅，大的固体颗粒物、漂浮物将被截留，然后污水进入调节池，调节池设有液位控制器，当水量达到一定水位时，启动提升泵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12m³/d），经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长乐滨海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项目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气体，主要污染物为臭气浓度、氨、硫化氢、甲烷、氯气等，为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包括污水处理设施水泵、污泥泵和风机，空调外机，社会生活噪声等，采取隔声、减震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医疗废物、污泥和生活垃圾。

项目医疗废物设有专用容器，分类密闭贮存在医疗垃圾室（占地面积 8.5m²）内，委托福建省固体废物处置中心定期转运处置；生活垃圾设置带盖垃圾桶集中收集，由机场环卫部门运往福州天楹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指定的地点进行处理。

（五）辐射

项目透视机和 DR 机属于Ⅲ类射线装置，运行时主要污染因子为 X 射线，观察窗安装铅玻璃，防护门为铅钢防护门，墙体和顶板采用铅防护，排气窗外套铅板百叶窗。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设施 COD 去除率为 83.33%、BOD₅ 去除率为 83.25%、SS 去除率为 90.60%、氨氮去除率为 96.33%、粪大肠菌群去除率接近 100.00%，处理效果满足设计方案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出口各项监测指标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而且能达到 GB 18466-2005 表 2 中排放标准，满足环评文件及审批部门批复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周边大气污染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氯气、甲烷）浓度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中的标准值，满足环评文件及审批部门批复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边界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满足环评文件及审批部门批复要求。

4.污泥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处理设施消毒池出口粪大肠菌群数和蛔虫卵死亡率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4 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满足环评文件及审批部门批复要求。

5.辐射

验收监测期间，DR 机开机工作状态，机房屏蔽体外 X-γ 辐射剂量率最大值为 0.24uSv/h，符合《医用 X 射线诊断放射防护标准》(GBZ130-2013)机房屏蔽体外表面 0.3m 处的周围剂量当量率不大于 2.5μSv/h 的限值控制目标要求。

DR 机开机工作状态，控制室 X-γ 辐射剂量率为 0.20uSv/h，辐射工作人员工作时间最长约 2000h，年接受有效剂量约为 0.4mSv，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中辐射工作人员 20mSv/a 的剂量限值要求和 5mSv/a 的剂量约束值要求；候诊区 X-γ 辐射剂量率为 0.14uSv/h，公众成员年接触时间按 1/8 计算，则公众成员全年所接受的最大有效剂量约为 0.035mSv，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中公众成员 1mSv/a 的剂量限值要求和 0.25mSv/a 的剂量约束值要求。



透视机机开机工作状态，机房屏蔽体外 X- γ 辐射剂量率最大值为 0.25 μ Sv/h，符合《医用 X 射线诊断放射防护标准》（GBZ130-2013）机房屏蔽体外表面 0.3m 处的周围剂量当量率不大于 2.5 μ Sv/h 的限值控制目标要求。

透视机开机工作状态，控制室 X- γ 辐射剂量率为 0.21 μ Sv/h，辐射工作人员工作时间最长约 2000h，年接受有效剂量约为 0.42mSv，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中辐射工作人员 20mSv/a 的剂量限值要求和 5mSv/a 的剂量约束值要求；候诊区 X- γ 辐射剂量率为 0.23 μ Sv/h，公众成员年接触时间按 1/8 计算，则公众成员全年所接受的最大有效剂量约为 0.058mSv，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中公众成员 1mSv/a 的剂量限值要求和 0.25mSv/a 的剂量约束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和认真审议，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后，验收组认为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完善项目废水和辐射应急预案。
- 2.加强项目危险废物的日常管理，规范化设置危废暂存间。
- 3.按规范修改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0 日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急救中心迁址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林红峰	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60888462
	陈载	省环科院	高工	13506993489
	叶善	福建省福州环境检测站	高工	13705928358
	郭松	元翔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职员	28013132
	柯	元翔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	主任	18113132
	曹云霞	元翔航空建设部	职员	2814757
	姜世超	福建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员	15005051708
	陈松	福建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主任	18120852929
	吴益勇	福建省环保工业环境检测中心	职员	18705028757
	陈	福建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经理	18651139758
	孔	福建省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主任	156007202

